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MILLENNIUM PACKAGING GROUP CORPORATION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全年業績摘要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對比 2022年
營業收入	2,002,406	2,178,409	-8.1%
毛利	341,418	338,141	1.0%
年內溢利	22,414	22,821	-1.8%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7分	8分	-1.8%

末期股息

於本年度，董事建議向於2024年7月5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每股本公司股份0.08港元(2022年度：0.08港元)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及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5	2,002,406	2,178,409
銷售成本		<u>(1,660,988)</u>	<u>(1,840,268)</u>
毛利		341,418	338,141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0,091	8,1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7,764)	(120,824)
行政開支		(154,175)	(156,524)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淨額		(2,509)	(229)
融資成本		<u>(30,206)</u>	<u>(28,24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36,855	40,442
所得稅開支	7	<u>(14,441)</u>	<u>(17,621)</u>
本年度溢利		22,414	22,821
其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至其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103	41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203)</u>	<u>(10,074)</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2,314</u>	<u>12,788</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8	<u>7分</u>	<u>8分</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3,928	794,57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4,643	5,407
遞延稅項資產		18,541	15,969
		<u>787,112</u>	<u>815,955</u>
流動資產			
存貨		130,374	111,48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87,789	635,642
已抵押存款	10	11,250	20,850
銀行結存及現金		145,302	98,769
		<u>874,715</u>	<u>866,74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22,372	331,151
合約負債		3,110	2,829
銀行及其他借款	12	307,608	348,340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		82,382	69,771
應付稅項		3,652	12,896
租賃負債	13	36,392	29,970
		<u>755,516</u>	<u>794,957</u>
流動資產淨值		<u>119,199</u>	<u>71,78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906,311</u>	<u>887,742</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2	27,969	—
租賃負債	13	292,960	285,196
		<u>320,929</u>	<u>285,196</u>
資產淨值		<u>585,382</u>	<u>602,546</u>
權益			
股本		2,442	2,442
儲備		582,940	600,104
權益總額		<u>585,382</u>	<u>602,546</u>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4年7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3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在P.O. Box 472, 2nd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及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二座21樓2104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包裝物料。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國際濟豐集團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金富投資有限公司，為於薩摩亞獨立國註冊成立的公司。董事認為談理平先生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2月21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一於202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與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板規則

除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外，於本年度應用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乃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7年頒佈，並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就保險合約的會計處理引入國際統一的方法。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前，國際上有關保險合約的會計處理及披露存在重大差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允許遵循諸多過往會計方法。

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適用於實體發佈的所有保險合約(例外情況範圍有限)，其採納可能對非承保人(例如本集團)產生影響。本集團對其合約及運營進行評估，並得出結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加入會計估計之定義，闡明除非因更正過往期間差錯，否則輸入數據或計量方法變動之影響為會計估計變動。該等修訂本闡明實體如何區分會計估計變動、會計政策變動及過往期間差錯。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披露會計政策

於2021年2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旨在通過以「主要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披露「重大會計政策」的規定令會計政策披露可提供更多信息。該等修訂本亦就何種情況下會計政策資料可能被視為主要而須披露提供指引。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任何項目的計量或呈列並無影響，但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有所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與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於2021年5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該修訂本闡明初始確認豁免是否適用於同時確認資產及負債的若干交易(例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的租賃)。該修訂本引入初始確認豁免之額外標準，據此，豁免不適用於交易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

該等修訂本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板規則

於2021年12月，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就全球最低稅項發佈預期將由個別司法權區採用的法律框架草擬本。該框架旨在減少一個司法權區向另一個司法權區的溢利轉移，以減少企業架構中的全球稅務責任。於2022年3月，經合組織就支柱二規則頒佈詳細技術指引。

持份者就支柱二模板規則對所得稅會計處理(尤其是遞延稅項的會計處理)產生的潛在影響向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提出關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23年5月23日頒佈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板規則的最終修訂本，以回應持份者關注。

該修訂本向實體引入確認及披露有關支柱二模板規則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的強制性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立即及追溯生效。該修訂本亦就實體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作出額外披露規定。

管理層已釐定本集團並非處於經合組織支柱二模板規則範圍之內，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的確認及披露例外情況不適用於本集團。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經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亦未經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該等變動生效當日應用有關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互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¹

¹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一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澄清，倘實體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受限於遵守未來契諾，即使實體在報告期末並未遵守有關契諾，其亦有權推遲清償負債。負債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之可能性影響。2020年修訂本亦澄清被視為清償負債的情況。2020年修訂本在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2020年修訂本允許提前應用。然而，提前應用2020年修訂本的實體亦須應用2022年修訂本，反之亦然。

本公司董事預期未來應用有關修訂本不會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一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澄清如何處理受限於在報告期間後某一日期遵守契諾的負債。2022年修訂本完善了實體在其推遲清償負債至少12個月的權利受限於遵守契諾的情況下所提供的資料。2022年修訂本澄清，只有實體在報告日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自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並應追溯應用。2022年修訂本允許提前應用。

根據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尚未償還負債，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有關修訂本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重新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2023年5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修訂本)：

披露以闡明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及要求對有關安排進行額外披露。修訂本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之負債、現金流量及所面臨流動性風險的影響。

該修訂本將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但須進行披露。

本集團預期採納該等修訂本不會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互換性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缺乏可互換性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的影響進行修訂(修訂本)。該修訂本乃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該委員會)收悉有關於長期缺乏可互換性時如何釐定匯率之資料而產生。於該修訂本之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並無就當貨幣不可互換為另一種貨幣時匯率的釐定進行明確規定，導致做法存在差異。

該修訂本引入規定以評估一種貨幣何時可互換為另一種貨幣及何時不可。該修訂本要求實體於得出貨幣不可互換為另一種貨幣的結論時估計即期匯率。

本集團預期採納有關修訂本不會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明確指出賣方承租人在計量售後回租交易中產生的租賃負債時使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該修訂本在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於在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2019年1月1日)之後進行的售後回租交易。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預期採納有關修訂本不會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以及詮釋(統稱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予以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而本集團自中國產生超過90%的營業收入及經營溢利。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

4. 分部呈報

執行董事於本年度被視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從而對本集團的表現和資源分配進行定期評估。

(a) 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主要從事包裝物料的製造及銷售。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衡量經營業績評估業務表現，並將該業務視為單獨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著重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已確認一個經營分部，即包裝物料的製造及銷售。

(b)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全部營業收入及經營溢利通過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包裝物料而產生，且本集團超過90%的可識別非流動資產均在中國，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及2022年度，本集團向單一客戶銷售的金額並沒有佔本集團營業收入10%或以上。

5.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指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增值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瓦楞紙包裝產品	1,812,728	1,970,039
瓦楞紙板	<u>189,678</u>	<u>208,370</u>
	<u><u>2,002,406</u></u>	<u><u>2,178,409</u></u>

營業收入分拆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營業收入明細，有關營業收入均按終端產品行業(使用本集團產品的行業)分類，並於某時間點確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行業劃分的營業收入		
食物及飲料	598,829	601,865
紙及包裝	254,043	297,027
非食物及飲料消耗品(附註(i))	310,199	351,671
供應鏈方案	42,887	72,386
電子商貿	27,104	33,614
家電	34,301	24,811
家居傢俬	112,634	132,148
醫療產品	117,275	112,903
化工產品	78,424	81,621
機械製造	70,151	78,498
電腦及電子產品製造	63,713	55,004
紡織	63,390	90,423
其他(附註(ii))	229,456	246,438
	<u>2,002,406</u>	<u>2,178,409</u>

附註：

(i) 非食物及飲料消耗品包括(但不限於)日常家用產品，例如：洗髮水、洗滌劑、護膚產品。

(ii) 其他包括物流、建築、汽車等。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可行權宜做法，故並無披露分配至合約項下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原因為該等合約的原定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內。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附註(i))	1,660,988	1,840,2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ii))	107,359	98,426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243	1,191
— 非核數服務	119	125
運費	78,174	78,552
短期租賃開支	1,147	2,741
存貨減值虧損	1,937	2,601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	(2,635)	(1,888)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2,737	790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227)	(56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08	(35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福利	215,262	209,349
— 退休福利成本(附註(iii))	28,369	27,975

附註：

- (i) 於本年度的已售存貨成本主要包括有關所消耗原材料成本、零部件成本、外包生產成本、僱員福利開支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41,206,000元、人民幣102,138,000元、人民幣39,762,000元、人民幣132,230,000元及人民幣85,362,000元(2022年度：人民幣1,336,989,000元、人民幣101,928,000元、人民幣37,335,000元、人民幣125,743,000元及人民幣78,216,000元)。計入已售存貨成本的僱員福利開支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披露金額也已計入上述分別披露的總額內。
- (ii) 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29,593,000元(2022年度：人民幣26,203,000元)以及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人民幣3,391,000元(2022年度：人民幣845,000元)。
- (iii)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沒收任何供款，亦無以有關沒收供款用以減少未來的供款(2022年：無)。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減少對政府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現有供款水平(2022年：無)。

7. 所得稅開支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本年度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	15,406	17,492
— 股息預扣稅	<u>1,607</u>	<u>3,346</u>
	17,013	20,838
遞延稅項		
—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u>(2,572)</u>	<u>(3,217)</u>
所得稅開支	<u>14,441</u>	<u>17,621</u>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2022年度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本年度及2022年度內，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按本集團應課稅溢利的25%（2022年度：25%）法定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現行的適用稅務規例，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就2008年1月1日之後賺取的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預扣稅。根據中國與香港之間的雙重課稅安排，本集團所適用的相關預扣稅稅率在達成若干條件後可從10%降至5%。於2018年9月28日，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商務部聯合發佈財稅[2018]102號（102號通知），以擴大所有非禁止境外投資者以分配利潤直接投資暫不徵收預扣稅的範圍。根據新政策，倘有關股息被再投資於境外投資者不受禁止的境外投資項目，中國附屬公司將毋須就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8.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年度溢利和本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2023年	2022年
本年度溢利（人民幣千元）	<u>22,414</u>	<u>22,821</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300,632</u>	<u>300,632</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u>7分</u>	<u>8分</u>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22,414,000元(2022年度：人民幣22,821,000元)和本年度已發行300,632,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22年度：300,632,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及2022年度並無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535,425	576,224
減：減值虧損撥備	<u>(5,118)</u>	<u>(5,879)</u>
	530,307	570,345
應收票據	<u>17,128</u>	<u>24,767</u>
	547,435	595,112
其他應收款項	1,907	6,549
按金	21,083	21,382
預付款項	<u>17,364</u>	<u>12,599</u>
	<u><u>587,789</u></u>	<u><u>635,642</u></u>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於180日內到期且並沒有逾期。

根據發票日期，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257,698	271,340
1個月至3個月	229,695	258,848
3個月至1年	<u>60,042</u>	<u>64,924</u>
	<u><u>547,435</u></u>	<u><u>595,112</u></u>

貨品銷售的平均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30至120日。

10. 資產抵押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下列資產作為應付票據、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和與關聯公司的售後租回安排的抵押品。這些資產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962	42,274
租賃土地的使用權資產	8,974	9,258
已抵押存款	<u>11,250</u>	<u>20,850</u>
	<u>98,186</u>	<u>72,382</u>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202,234	187,549
應付票據	56,250	56,25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63,888</u>	<u>87,352</u>
	<u>322,372</u>	<u>331,151</u>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已質押存款人民幣11,250,000元（2022年：人民幣11,250,000元）已被質押以擔保若干應付票據。

全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均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償付。

根據發票日期，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54,724	130,547
1個月至3個月	76,231	79,685
3個月至一年	<u>27,529</u>	<u>33,567</u>
	<u>258,484</u>	<u>243,799</u>

12. 銀行及其他借款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貸款	(a)	294,592	348,340
已抵押其他借款	(b)	<u>40,985</u>	<u>—</u>
		<u>335,577</u>	<u>348,340</u>
分類為：			
— 流動負債		307,608	348,340
— 非流動負債		<u>27,969</u>	<u>—</u>
		<u>335,577</u>	<u>348,340</u>

附註：

- (a) 於本年度，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平均實際年利率介乎3.00%至3.90%（2022年度：年利率3.52%至3.90%）。

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6,725,000元（2022年：人民幣42,274,000元）的物業乃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相關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賬面金額為人民幣8,974,000元（2022年：人民幣9,258,000元）的租賃土地的使用權資產已被質押以擔保若干銀行貸款。

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已質押存款已被質押以擔保若干銀行貸款（2022年：人民幣9,600,000元）。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所有銀行貸款均計劃於一年內償還。

- (b) 於2023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為與關聯公司重慶談石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本公司其中一名控股股東於該公司有重大影響力）訂立有關廠房及設備的三份售後租回安排。於2023年12月31日，這些交易分類為已抵押貸款融資而非出售相關資產，乃由於向買方出租人轉讓廠房及設備並未滿足入賬列作出售資產要求。於2023年12月31日，相應廠房及設備賬面值人民幣41,237,000元乃根據售後租回安排作抵押。

13. 租賃負債

下表列示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租賃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

	2023年		2022年	
	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 租賃付款 人民幣千元	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 租賃付款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1年	36,392	51,998	29,970	45,606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24,349	38,119	33,084	46,657
超過2年但不超過5年	79,169	113,009	70,722	102,788
超過5年	<u>189,442</u>	<u>225,325</u>	<u>181,390</u>	<u>216,875</u>
	<u>329,352</u>	<u>428,451</u>	<u>315,166</u>	411,926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99,099)</u>		<u>(96,760)</u>
租賃負債現值		<u>329,352</u>		<u>315,166</u>

附註：

- (i) 結餘包括欠付關聯方重慶談石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本公司其中一名控股股東於該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租賃負債人民幣13,116,000元(2022年：人民幣24,024,000元)。
- (i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淨額為人民幣31,456,000元(2022年：人民幣34,847,000元)。

14. 股息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每股0.08港元的2022年末期股息	21,064
— 每股0.08港元的特別股息	<u>22,023</u>
	<u>43,087</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 每股0.08港元的2021年末期股息	19,555
— 每股0.08港元的特別股息	<u>21,082</u>
	<u>40,637</u>

董事建議向於2024年7月5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每股0.08港元(2022年度：0.08港元)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每股0.08港元的末期股息尚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負債。

2022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0.08港元，乃由股東於2023年6月2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2022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8港元)。每股0.08港元的2022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21,064,000元(已作匯兌調整)已於2023年7月21日支付。

每股0.08港元的特別股息人民幣22,023,000元(已作匯兌調整)已於2023年8月29日宣派，並於2023年12月15日支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為期三年的COVID-19疫情防控最終於2023年結束，有助於經濟發展復甦，惟並非如預期般快。於國際層面，由於俄烏衝突持續、巴以衝突加劇、巴拿馬運河航線運力下降以及蘇伊士運河航線停運令航運風險加大，國際貿易及全球運輸受到不利影響。受地緣政治及大國競爭影響，金融市場充滿變數，導致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全球供應鏈持續重構。於2023年，儘管需求疲軟及出口下滑，惟汽車及跨境電商出口大幅增長，表明中國內地於重壓之下仍能實現穩定及優質出口。

於國內層面，房地產市場正進行調整轉型，導致房地產開發投資下降，裝飾、五金、家居家電等行業加速整合。儘管業務表現總體疲軟、內需萎縮及大額消費不足，惟食品飲料、日化、衛生潔具、醫藥及醫藥保健以及零售行業的消費展現出強大韌性及表現突出。於本年度，中國的快遞數量超過1,200億件。此外，超過95%的本地電商快遞並無進行重新包裝，其大幅提高優質瓦楞紙箱的回收及重複使用率，因此，綠色包裝及可持續回收包裝將越來越受歡迎。

於2023年，紙包裝行業的產能持續增長，高科技自動設備的使用受到歡迎。由於出口產品的包裝訂單呈下降趨勢及國內產品的包裝訂單日益分散，包裝服務提供商之間的激烈競爭不可避免。但是，考慮到(i)促進技術創新的發展；(ii)專注於擴大內需；及(iii)城鎮化率提高，紙包裝行業於2024年有望企穩回升。

業務回顧

為期三年的疫情防控於2023年結束。由於中國內地解除對COVID-19疫情的防控，本集團的業務於本年度逐步好轉。本年度向本集團下達的訂單較2022年有所增加。然而，由於工業產品整體單價持續下跌，本集團產品單價下降，其不可避免地影響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產值及利潤率。

為爭取更多客戶及提升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於本年度開始於湖北省孝感市及浙江省湖州市設立新生產工廠，為周邊客戶提供服務。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13個生產廠房，總產能為約842.4百萬平方米。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從事食品飲料、民生用品及日用品行業，本集團的業務變現維持穩定。

財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公司錄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2,002.4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2,178.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6.0百萬元或約8.1%。綜合毛利率約為17.1%，較2022年度的約15.5%上升約1.6%。本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341.4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338.1百萬元增加約1.0%。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7元，較2022年度的人民幣0.08元減少約1.8%。

營業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瓦楞紙板及瓦楞紙包裝產品的營業收入均有所下滑。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2,002.4百萬元，較2022年度減少約人民幣176.0百萬元或約8.1%。

銷售瓦楞紙包裝產品

於本年度，銷售瓦楞紙包裝產品所得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812.7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1,970.0百萬元減少約8.0%，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營業收入總額的約90.5%。銷售瓦楞紙包裝產品的表現下滑乃主要由於平均單價下跌所致。

銷售瓦楞紙板

於本年度，銷售瓦楞紙板所得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89.7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208.4百萬元減少約9.0%，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營業收入總額的約9.5%。瓦楞紙板銷售額減少主要由於平均單價下跌所致。

銷售成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661.0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1,840.3百萬元減少約9.7%，主要由於原紙成本下跌所致。

毛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41.4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338.1百萬元略微增加約1.0%，其中來自銷售瓦楞紙包裝產品的毛利上升約1.2%至人民幣325.4百萬元，而來自銷售瓦楞紙板的毛利則減少約2.9%至人民幣16.0百萬元。本集團於本年度及2022年度的毛利率分別達17.1%及15.5%，其中銷售瓦楞紙包裝產品於本年度及2022年度的毛利率分別為18.0%及16.3%，而銷售瓦楞紙板的毛利率則分別為8.4%及7.9%。本年度的毛利率較2022年度有所上升，主要由於原紙成本下跌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120.8百萬元增加約5.7%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27.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54.2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156.5百萬元減少約1.5%。該減少主要由於成本控制措施增強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包括融資租賃利息(扣除資本化金額)、銀行貸款利息及售後租回安排利息。融資成本由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28.2百萬元增加約6.9%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30.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滁州市生產工廠及海鹽市倉庫的使用權資產價值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17.6百萬元減少約18.0%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4.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及股息稅減少所致。於本年度及2022年度，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分別為39.2%及43.6%。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本集團的溢利由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22.8百萬元輕微減少約1.8%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22.4百萬元，而本集團的純利率由2022年的1.0%輕微上升至2023年的1.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於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2.4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22.8百萬元輕微減少約1.8%或約人民幣0.4百萬元。

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

營運資金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45.3百萬元。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現金流入主要源自經營活動，即(i)在中國銷售瓦楞紙包裝產品及瓦楞紙板；及(ii)融資租賃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所得款項。

本集團主要現金開支為用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下表載列於本年度及2022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和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7.6	238.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3)	(70.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8.8)	(128.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8	58.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0.1	0.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3	98.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67.6百萬元，包括經營所得現金約人民幣193.9百萬元，惟被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26.3百萬元所抵銷。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較2022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38.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0.4百萬元或約29.6%。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庫存水平上升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2.3百萬元，而2022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0.3百萬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由於為現有生產廠房購置設備所致。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8.8百萬元，而2022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則為約人民幣128.4百萬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由於(i)償還融資租賃若干本金及利息；(ii)償還若干銀行貸款及利息；及(iii)支付股息所致。

主要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主要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有關本集團已抵押資產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0。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1,752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已實施一系列舉措以提高其僱員的生產力。本集團定期對其大多數僱員進行表現評估，彼等的薪酬與表現掛鉤。此外，本集團的薪酬結構旨在通過將部分薪酬與個人表現及本集團整體表現掛鉤，激勵僱員取得良好表現。基於表現的薪酬部分取決於僱員的崗位職能及資深程度。

未來計劃

展望未來，隨著全球各地解除COVID-19疫情防控，瓦楞紙包裝行業有望將進一步逐步恢復，因此，預期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將優於2022年度及本年度。於年末，為了提高本集團現有生產廠房的產能，同時繼續開拓新市場以避免產能過剩，本集團議決，重新調整生產廠房的方向，加大力度開拓「華東」及「華南」等地區，以及瀋陽、大連、天津、山東、太倉，蘇州及湖北等七個其他地區市場，以擴大市場份額。

本公司已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本集團能否獲取外部融資及足額借款以支持本集團營運、貸款利率突然上升以及因本集團生產設備故障導致的利用率下降。本集團將確保密切監控有關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所有該等固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以減輕風險及應對任何市場變動。

為釐定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13日(星期四)至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將於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本公司在2023年12月31日後概無發生任何重要事項。

末期股息

於本年度，董事建議向於2024年7月5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8港元(2022年度：0.08港元)。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4年7月19日派付(倘末期股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

為釐定獲派發末期股息的權利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的身份，本公司將於2024年7月2日(星期二)至2024年7月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末期股息將以港元派付。為符合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不得遲於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條文外，於本年度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前稱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中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前稱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主席和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鄭顯俊先生(「鄭先生」)為執行董事，其職能與行政總裁相似，亦為董事會主席。由於鄭先生於瓦楞紙包裝行業有豐富經驗，並自1995年起一直肩負本集團日常管理和領導職責，董事會相信由鄭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的一致性，有助本集團制定更有效和高效的整體策略計劃，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將繼續審視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即江天錫先生(主席)、周天力先生、王計生先生及蘇崇武博士。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部核數師的委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前稱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其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章程文件

於2023年5月25日，董事會批准若干組織章程細則之修訂，以令組織章程細則符合於2022年1月1日生效之上市規則當時所載的附錄三(現為附錄A1)。股東於本公司於2023年6月2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特別決議案。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在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刊載，本集團在本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
主席
鄭顯俊

香港，2024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顯俊先生及談大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天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計生先生、江天錫先生及蘇崇武博士。